

2023年度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统筹协调综保区的改革发展和体制机制创新，制定、实施各项管理制度；编制综保区发展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按法定程序报请批准后组织实施；对土地利用依法实施管理；组织编制产业发展目录，组织、推进招商引资、产业布局、开发建设，按照权限审批、核准投资项目，协调综保区的重点投资项目建设；负责综保区建设、投资贸易、企业服务、人才引进、科技促进、安全生产以及财政、统计、发展改革、国土资源、国有资产监管等方面的行政管理工作和公共服务工作；协调配合海关、税务、公安、市场监管等驻区单位的行政管理工作；履行国务院、广东省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赋予的其他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内设5个职能局（室），职能局（室）分别为党政办公室、自然资源与建设局、财政金融工作局、经济发展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招商局。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行政编制34名，核定机关聘用人员数5名，现在职公务员30人，机关聘用人员5人，退休33人。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下属事业单位汕头综合保税区公用事业服务中心，核定事业编制13名，购买服务人员数17名，现有干部46人，原编内后勤服务人员13人，退休9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汕头综合保税区公用事务服务中心（非独立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042.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709.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2,172.55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435.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317.5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355.3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307.7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1,5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215.04	本年支出合计	57	42,637.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397.9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975.87
总计	30	44,612.99	总计	60	44,612.9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215.04	42,215.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86.93	8,286.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246.65	8,246.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524.86	1,52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101.79	10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620.00	6,6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7	税收事务	8.90	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8.90	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1.38	3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31.38	3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7	1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7	1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7	1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35.00	4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435.00	4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128.00	1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07.00	30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17.55	1,317.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45.00	6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45.00	6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72.55	67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72.55	67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55.35	355.35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50.05	150.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150.05	150.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05.30	20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205.30	20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7.74	30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07.74	30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07.74	30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1,500.00	31,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1,500.00	31,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1,500.00	31,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637.12	1,537.32	41,099.8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09.01	1,524.86	7,184.15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668.73	1,524.86	7,143.87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524.86	1,524.86	0.00	0.00	0.00	0.00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523.87	0.00	523.87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620.00	0.00	6,620.00	0.00	0.00	0.00
20107	税收事务	8.90	0.00	8.90	0.00	0.00	0.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8.90	0.00	8.9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1.38	0.00	31.38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31.38	0.00	31.3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7	12.4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7	12.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7	12.47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35.00	0.00	435.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435.00	0.00	435.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128.00	0.00	128.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07.00	0.00	307.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17.55	0.00	1,317.55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45.00	0.00	645.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45.00	0.00	645.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72.55	0.00	672.55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72.55	0.00	672.55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55.35	0.00	355.35	0.00	0.00	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50.05	0.00	150.05	0.00	0.00	0.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150.05	0.00	150.05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05.30	0.00	205.30	0.00	0.00	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205.30	0.00	205.3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7.74	0.00	307.74	0.00	0.00	0.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07.74	0.00	307.74	0.00	0.00	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07.74	0.00	307.74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1,500.00	0.00	31,50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1,500.00	0.00	31,50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1,500.00	0.00	31,5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042.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286.93	8,286.9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2,172.55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47	12.4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35.00	435.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17.55	645.00	672.55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355.35	355.35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307.74	307.74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1,500.00	0.00	31,50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215.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42,215.04	10,042.49	32,172.5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2,215.04	总计	64	42,215.04	10,042.49	32,172.5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042.49	1,537.32	8,505.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86.93	1,524.86	6,762.0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246.65	1,524.86	6,721.79
2010301	行政运行	1,524.86	1,524.86	0.00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101.79	0.00	101.7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620.00	0.00	6,620.00
20107	税收事务	8.90	0.00	8.9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8.90	0.00	8.9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1.38	0.00	31.38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31.38	0.00	31.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7	12.4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7	12.4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7	12.47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35.00	0.00	435.00
21103	污染防治	435.00	0.00	435.00
2110301	大气	128.00	0.00	128.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07.00	0.00	307.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5.00	0.00	645.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45.00	0.00	645.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45.00	0.00	645.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55.35	0.00	355.35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50.05	0.00	150.05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150.05	0.00	150.05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05.30	0.00	205.3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205.30	0.00	205.3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7.74	0.00	307.74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07.74	0.00	307.74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07.74	0.00	307.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9.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16
30101	基本工资	219.54	30201	办公费	3.57
30102	津贴补贴	337.7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31.1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8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4.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0.54	30206	电费	5.8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3	30207	邮电费	7.5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7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6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5	30211	差旅费	4.8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4.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9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4.61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4.0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64
30302	退休费	104.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96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18
30307	医疗费补助	24.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64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8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2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6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33.16		公用经费合计	104.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2,172.55	32,172.55	0.00	32,172.5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672.55	672.55	0.00	672.55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72.55	672.55	0.00	672.55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672.55	672.55	0.00	672.55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31,500.00	31,500.00	0.00	31,50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1,500.00	31,500.00	0.00	31,50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1,500.00	31,500.00	0.00	31,5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6.32	20.00	29.00	20.00	9.00	7.32	10.47	0.00	6.54	0.00	6.54	3.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总收入44,612.9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2,215.0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042.4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3.71万元，增长0.4%。主要变动情况：市财政局根据财力情况适当返还我区税收收入。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172.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172.55万元，增长89.3%。主要变动情况：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总支出44,612.9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2,637.1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537.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6.54万元，增长6.7%。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新增机关单位运转保障经费。

2. 项目支出41,099.8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351.61万元, 增长18.3%。主要变动情况: 扩围(北区)一期项目等区域政府专项债重点项目投入增多。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2,215.04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042.49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3.71万元, 增长0.4%; 主要变动情况: 市财政局根据财力情况适当返还我区税收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172.55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172.55万元, 增长89.3%; 主要变动情况: 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 增长--(基数为0, 不可比)。

(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2,215.04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042.49万元, 比年初预算数增加8,133.03万元, 增长425.9%; 主要变动情况: 根据收入情况, 结合区域发展需求核定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172.55万元, 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9,172.55万元, 增长972.4%; 主要变动情况: 扩围(北区)一期项目等区域政府专项债重点项目投入增多;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 增长--(基数为0, 不可比)。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0.4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6.32万元的18.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2.1万元，下降85.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2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54万元，完成预算29万元的22.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6.04万元，下降9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2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8.96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54万元，完成预算9万元的72.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08万元，下降72.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94万元，完成预算7.32万元的53.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94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54万元，占62.4%；公务接待费支出3.94万元，占37.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5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5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区域招商引资及公务外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3.94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8次，接待人数共375人。主要包括梅州综保区、湖州市南浔区学习考察团、全国工商联等莅汕调研及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华医康道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数字贸易等公司莅汕考察。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4.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09万元，增长33.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增加机关单位运作保障费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65.0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3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8.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7.2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65.0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65.0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安监行政执法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汕头综合保税区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汕头综合保税区临港‘工改工’多功能厂房建设项目”、“汕头综保区扩围（北区）及连接段基础设施一期项目”等3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15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7.91%。

共组织对“汕头综合保税区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汕头综合保税区临港‘工改工’多功能厂房建设项目”、“汕头综保区扩围（北区）及连接段基础设施一期项目”等3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150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三个项目的资金使用绩效评价结果均为优秀。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440.4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2172.5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资金使用绩效良好。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汕头综合保税区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汕头综合保税区临港‘工改工’多功能厂房建设项目”、“汕头综保区扩围（北区）及连接段基础设施一期项目”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44612.99万元，执

行数44612.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100分，在履职效能（整体效能）、预算执行、信息公开、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收入管理（附加考核项）等方面自评结果均为满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本部门于2023年印发《汕头综合保税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逐步建立了规范透明、科学合理、约束有力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但是在实际执行和操作过程中，还存在绩效目标申报不及时的情况，全过程绩效管理意识仍需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牢固树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为目标，对照本部门出台的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建立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通过及时、规范、科学设立绩效目标，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跟进监督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优化预算执行能力，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汕头综合保税区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00万元，执行数为6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100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受项目主要资金来源为地方专项债券，部分资金到位进度较为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做好专项债的申报工作，积极对接市财政和市发改，争取专项债资金尽快到位。

汕头综合保税区临港“工改工”多功能厂房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300万元，执行数为10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100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受专项债发行额度限制，部

分工程进度款不能按进度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做好专项债的申报工作，争取专项债资金尽快到位。

汕头综保区扩围(北区)及连接段基础设施一期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200万元，执行数为15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100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主要资金来源为地方专项债券，部分资金到位进度较为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做好专项债的申报工作，积极对接市财政和市发改，争取专项债资金尽快到位。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评价年度：2023 年度

评价单位：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填报人：林泓

联系电话：0754-83590274

填报日期：2024 年 8 月 22 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情况。

汕头保税区于 1993 年 1 月经国务院批准设立，2020 年 3 月经国务院批准整合优化为汕头综合保税区，2021 年 4 月经海关总署批准正式封关运作，为潮汕地区现有唯一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汕头综保区管委会”）是市政府派出机构（副厅级），行使市一级管理权限，负责履行汕头综保区行政管理职责，全面协调、指导区内的规划、建设和发展工作。

汕头综保区管委会内设党政办公室、经济发展局、自然资源与建设局、财政金融工作局、招商局等 5 个副处级内设部门，下属 1 个事业单位（汕头综合保税区公用事务综合服务中心，该单位为非市级独立预算单位，经费由管委会调拨）和 4 个国有企业（分别为汕头保税区临港建设有限公司、汕头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汕头保税区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和汕头保税区保融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海关、税务、市场监管、派出所等派出机构驻区办公。

（二）人员情况。

我部门机关行政编制 34 名、核定机关聘用人员数 5 名、核定事业编制 13 名，购买服务人员数 17 名。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有在职人员 93 名（其中行政机关编制 30 名，机关聘用人数 5

名，事业编制 58 名（事业单位周转编制引进人才 37 名），退休人员 42 名，外聘人员 0 名。

（三）部门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和组织实施区内有关管理规定，按照国际惯例试行自由贸易区政策，进行经济体制改革试验。

2. 负责区内改革和发展重大事项的决策，编制并组织实施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编制全区建设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报市政府批准实施。

3. 按有关管理权限，受理、审批区内基本建设的各种手续，代发有关证件；组织建设和管理各项基础设施，兴办社会公益事业。

4. 统一管理全区的国有资产、财政税收、土地房产、工程建设、环境保护、经济贸易、对外交流合作、劳动人事、公共安全等行政管理工作，按有关管理权限代发有关证件。

5. 按照国家产业政策和规定权限，负责区内的计划管理；审批或审核备案区内各类投资项目、企业和办事机构，并依法实施监督和管理。

6. 按照国家规定处理区内的涉外事务。负责区内人员出国（境）的审核工作。

7. 管理区内单位和个人的行政投诉，保护其合法权益。

8. 行使市人民政府授予的其他权限。

（四）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 年，汕头综合保税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

市相关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走好“工业立市、产业强市”之路的工作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大力弘扬特区精神，聚焦综保主责主业，以更大手笔、更大魄力、更大担当实施“12345”工程，奋力打造粤东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1. 用好用足改革开放关键一招。积极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示范区和横琴、前海、南沙三大平台，努力实现改革联动、创新联动、产业联动。打好外贸、外资、外包、外经、外智“五外联动”组合拳，做大做强跨境电商、市场采购、保税维修、保税研发等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建成汕头-前海数字贸易(跨境电商)产业园、玩具全球中心仓项目等平台，打造更具活力的开放型经济新高地。

2. 不断夯实产业发展经济之本。围绕全市“三新两特一大”产业发展格局，大力发展高端制造、物流分拨、销售服务等现代产业，加快推进进境肉类和冰鲜水产品海关指定监管场地、天易冷链、宏辉果蔬等重点物流平台和SKSY聚酯新材料等重大项目建设。聚焦产业“建链、延链、补链、强链”，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建成一批开放层次高、辐射带动强、影响范围广的高能级功能平台。

3. 紧紧围绕项目招引重点工作。开展招商引资攻坚突破行动，精准引进一批符合综保区主责主业的优质项目，全力以赴推动在谈项目早落地、落地项目早开工、开工项目早投产。充分发挥平台功能政策优势，以智慧园区建设为契机，深入推进制度集成创新，推进办事流程有速度、解决问题有力度、政务服务有温度，

实现营商环境再提升、再优化、再突破，吸引更多大企业到综保区投资兴业。

4. 高度重视生态文明环境保护。树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严把项目环保准入关，通过退税减税、资金奖补等政策红利引导企业向低碳节能转型、走绿色崛起之路。坚持节约集约用地，以“工改工”为抓手引导传统产业升级改造，通过“腾笼换鸟”使宝贵的土地资源焕发新机。蹄疾步稳推进扩围工作，科学规划建设周边服务配套设施，早日再造一个“新综保”。

5. 坚决树牢风险防范重要意识。毫不松懈抓好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维护稳定等工作，全力排查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切实把灾害隐患解决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始终绷紧意识形态这根弦，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和舆情管理，牢牢掌握维护政治安全的主动权。加大劳资纠纷风险预测预警力度，加强形势分析研判，提前介入、妥善处理有关劳动纠纷。

6. 牢牢把握团结奋斗时代要求。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扎实开展争做“新时代担当作为好干部”活动，着力培育一批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继续大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不断涵养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突出保税主责主业，聚焦打好“五外联动”组合拳，着力打造开放平台、构建开放产业、深化开放合作、营造开放环境，以高水平开放推动高质量发展。

（六）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1）年初预算数：2023 年部门收入预算 4,909.46 万元，包括：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09.46 万元；②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度计划 3,000.00 万元。年初预算数较上年减少 12,375.56 万元，下降 99.97%，主要原因：市财政局 2023 年年初没有下达税收返还指标。

（2）决算数：2023 年部门实现总收入 44,612.9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2,215.04 万元，包括：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042.49 万元；②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度计划 32,172.55 万元。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9,703.53 万元，增长 808.71%，主要原因：市财政局根据财力情况逐步返还我区收入，转拨区内企业专项资金，且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收入。

2023 年部门整体收入基本情况表

项目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占总收入比例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09.46	10,042.49	10,042.49	23.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000.00	32,172.55	32,172.55	76.21%
三、上级补助收入	0	0	0	0
四、事业收入	0	0	0	0
五、其他收入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4,909.46	42,215.04	42,215.04	100%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年初预算数：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 4,909.46 万元，包括：①基本支出预算 1,401.46 万元，占 28.55%，其中：人员经

费 1295.86 万元,公用经费 105.6 万元;②项目支出预算 3,508.00 万元,占 71.45%。年初预算数较上年减少 7,466.59 万元,下降 60.33%,主要原因:市财政局 2023 年年初没有下达税收返还指标,压缩支出预算。

(2) 决算数:2023 年部门实现总支出 44612.9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2215.04 万元,包括:①基本支出 1537.3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33.16 万元,公用经费 104.16 万元;②项目支出 40677.72 万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31,500.00 万元,包括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 6000 万元,临港“工改工”多功能厂房建设项目 10,300.00 万元,扩围(北区)及连接段基础设施一期项目 15,200.00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7727.66 万元,增长 768.47%;主要原因:一是市财政局下达我区税收返还收入,增加实际支出;二是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支出。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情况表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占总支出比例 (%)
一、基本支出	1,401.46	1537.32	1537.32	3.64%
人员经费	1,295.86	1433.16	1433.16	3.39%
公用经费	105.6	104.16	104.16	0.25%
二、项目支出	3,508.00	40677.71	40677.72	96.36%
其中:基本建设类	0	31500.00	31500.00	74.62%
信息化新建类	0	0	0	0
信息化运维类	0	0	0	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	0	0	0
四、经营支出	0	0	0	0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占总支出比例 （%）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0	0	0
本年支出合计	4,909.46	42215.04	42215.04	100%

其中，基建类项目支出如下：

基建类项目	市级资金			另有资金来源（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中央资金 （万元）	省级资金 （万元）	区县资金 （万元）
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	0	6,000.00	6,000.00	0	0	0
临港“工改工”多功能厂房建设项目	0	10,300.00	10,300.00	0	0	0
扩围(北区)及连接段基础设施一期项目	0	15,200.00	15,200.00	0	0	0
合 计	0	31,500.00	31,500.00	0	0	0

3.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56.32 万元；决算为 10.4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56.32 万元的 18.5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2.11 万元，减少 85.57%，主要系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支出有所节约。“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如下：

“三公”经费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决算大于预算的原因（如有）
因公出国（境）支出	20	0	0	/
公务接待费	7.32	3.94	3.94	/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	6.54	0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0	6.54	/
合计	56.32	10.47	10.47	/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情况

1. 自评结论

根据《汕头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汕市财法〔2024〕3 号）要求，我部门扎实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有序开展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经过认真自查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100 分。

2. 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自评小组成立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积极组织绩效自评工作，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下称“工作小组”），工作小组全面负责本次绩效评价工作。

（2）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1. 前期组织。为有效实施 2024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我部门成立工作小组，负责绩效评价工作具体组织实施。

2. 落实工作。工作小组布置相关单位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并认真梳理部门预算整体支出情况，整理相关佐证材料。

3. 深入分析。工作小组根据部门预算整体支出情况和相关佐证材料，认真分析、客观评价，形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指标评分表和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表，并通过通过系统开展线上填报。

（3）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根据《汕头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汕市财法〔2024〕3 号）要求，我部门按时形成自评报告，并报送市财政局经济建设科。我部门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4）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本部门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二）履职效能分析

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均达标，评价指标综合得分为 121.29%。产出指标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如下：

1. 园区扩能增效-工业增加值（数量指标）年度目标值 12 亿元，年度实现值 13.51 亿元，完成率为 113%；

2. 外经外贸-跨境电商进出口增长率（质量指标）年度目标值 10%，年度实现值 13%，完成率 130%。

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均达标，评价指标综合得分为 105.17%。效益指标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如下：

1. 带动的贸易进出口总额（经济效益指标）年度目标值 130 亿元，年度实现值 141.72 亿元，完成率 109%；

2. 带动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经济效益指标）年度目标值 8%，年度实现值 9.1%，完成率 114%；

3. 招商引资-招商活动的签约项目金额（万元）（经济效益指标）年度目标值 15 亿元，年度实现值 15.46 亿元，完成率 103%；

4. 推进区域协调发展（社会效益指标）年度目标值是否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年度实现该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5. 机关事业单位运转保障（可持续发展指标）年度目标值是否保障本部门平稳运转，年度实现该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三）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①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按照 2023 年项目入库报送材料情况，部门申请新增预算项目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②绩效目标编制：部门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完整、符合客观实际地设立绩效目标，但是在绩效目标申报及时性方面仍需提升。③年初预算编制到位率：部门资金均细化落实到可执行项目，按规定编入本机部门预算，年初预算到位率为 100%。④预算编制质量：部门按照相关规定编制预算，确保部门预算合理性和规范性。

2. 预算执行：①预算编制约束性：部门按照市财政下达的预算执行，未出现要求调剂预算和年中追加资金的情况。②资金下达及时性：部门不涉及对下分配资金和转移支付资金。③资金支出效率性：部门积极推进工作进度，注重资金使用效益，主动节约财政资金，资金支出率 100%。④支出管理合规性：部门严格执行《汕头保税区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资金支出范围、程序、

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3. 信息公开：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部门 2023 年度预算按照相关规定，已于 2023 年度预算已于门户网站公开，确保公开的及时性和规范性；2023 年度决算暂未公开（未到公开时限）。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部门 2023 年度绩效自评将随同 2023 年度决算在门户网站上公开。

4. 绩效管理：①绩效管理制度建设：部门出台《汕头综合保税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内容，明确绩效职责分工要求。②绩效管理制度执行：部门“双监控”有关绩效目标执行监控开展情况评分，但在报送绩效目标及时性上仍需提升；积极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确保自评材料报送的及时性、完整性；积极落实重点评价整改。

5. 采购管理：①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本部门建立《汕头综合保税区采购行为内部管理办法（试行）》，已报市财政内部控制系统备案。②采购活动合规性：本部门未出现采购投诉。③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本部门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及时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及时率 100%。④合同备案时效性：本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对采购合同进行备案。⑤采购政策效能：本部门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为 712.44 万元，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算预留的金

额为 713.67 万元，比率数值为 99.82%。

6. 资产管理：①资产配置合规性：部门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均未超过规定标准，符合资产配置合规性。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部门 2023 年度不存在资产处置收益和租金收入的情况，不存在长期（超过 3 个月）未上缴的收益。③资产盘点情况：④数据质量：根据部门编报的《2023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部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⑤资产管理合规性：⑥固定资产利用率：

7. 运行成本：部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 10.47 万元，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56.32 万元，从严从紧控制“三公”经费。

8. 收入管理：部门为行政事业单位，无非税收入计划。

（四）存在问题

本部门于 2023 年印发《汕头综合保税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逐步建立了规范透明、科学合理、约束有力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但是在实际执行和操作过程中，还存在绩效目标申报不及时的情况，全过程绩效管理意识仍需进一步加强。

（五）改进措施

牢固树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为目标，对照本部门出台的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建立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通过及时、

规范、科学设立绩效目标，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跟进监督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优化预算执行能力，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名称	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财供人数（编制总数）合计		35		行政（参公）编制数小计		0		下属二级单位数		1		
			公益一类编制数小计		0		公益二类编制数小计		0						
年度总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突出保税主责主业，聚焦打好“五外联动”组合拳，着力打造开放平台、构建开放产业、深化开放合作、营造开放环境，以高水平开放推动高质量发展。														
年度完成情况	2023年以来，汕头综保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突出保税主责主业，聚焦打好“五外联动”组合拳，着力打造开放平台、构建开放产业、深化开放合作、营造开放环境，以高水平开放推动高质量发展。全区实现外贸进出口总额141.72亿元，其中出口131.99亿元，在全国159个综保区出口排名第48位；规上工业产值66.63亿元，同比增长2.5%；规上工业增加值13.51亿元，同比增长7.6%；固定资产投资11.69亿元，同比增长9.1%，区级税费征收收入1.11亿元，同比增长5.2%。在全国海关特殊监管区域里，汕头综保区绩效评估排名从2021年的第84名提升到现在的第77名。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万元）	部门总支出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部门预算				事业发展支出		按预算级次划分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其中：										
					基建类支出	信息化新建支出	信息化运维支出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市本级资金		对下转移支付			
	42,215.04		2,796.89		39,418.15	31,500.00	0.00	0.00	0.00	0.00	42,215.04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备注
履职效能	整体效能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20	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均达标，评价指标综合得分为121.29%。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3. 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3.《汕头综合保税区2023年度全面工作报告》。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20	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均达标，评价指标综合得分为105.17%。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首先计算绩效目标表中各项效益指标得分。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3. 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详细的书面评分依据。评分采取评级方式评分，优=95，良=85，达标=70，不达标=50。 4. 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4.《汕头综合保税区2023年度全面工作报告》。		
	预算编制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5	5	部门申请新增预算项目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是否突出做好成本效益分析。		入库项目，指部门预算二级项目。 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指南》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突出做好成本效益分析，评分采用扣分法： 1. 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1分。 2. 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即不得分。		按照2023年项目入库报送材料情况填写。		
		绩效目标编制	3	1	部门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完整、符合客观实际地设立绩效目标，但是在绩效目标申报及时性方面仍需提升。				反映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对照有关工作要求，有做得不足的地方则逐项扣分（扣完为止）： 1.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规定对符合绩效目标申报项目进行了绩效目标申报，绩效目标申报工作是否及时、规范、完整。 未及时进行绩效目标申报的，扣2分； 及时进行绩效目标申报、但不符合申报要求的，扣1分。 2. 考核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与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等。 没有设立整体绩效目标的，扣3分； 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客观实际不相符，扣1分； 整体绩效目标不包括量化指标（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以及预期达到的效果性的量化指标等），扣1分。		按照年初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情况填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备注
管理效率		年初预算编制到位率	5	5	部门资金均细化落实到可执行项目，按规定编入本机部门预算，年初预算到位率为100%。	反映部门在预算编制阶段是否将资金落实到可执行项目。	按照《汕头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市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汕市财预〔2022〕113号）相关要求，全面推行带项目申请预算，除应急救灾类资金和据实清算类资金外，原则上各部门资金均要细化落实到可执行项目，按规定编入本级部门预算、办理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做到预算一经批准即可支出使用，努力推动市级使用和确定项目的资金年初预算到位率提高到90%以上： 1. 计算方式： 年初预算到位率=市级资金细化到可执行项目的预算数/市级资金年初预算数（剔除应急救灾类资金和据实清算类资金预算数） 2. 评分档次： 到位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到位率为60%-9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到位率90%以上的，得满分。	按照2023年预算编制情况填写。	
		预算编制质量	5	5	部门按照相关规定编制预算，确保部门预算合理性和规范性。	反映部门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规范性。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规范性。评分采用扣分法： 1. 因部门预算错报、虚报、漏报，导致编制预算无法执行、或年中需补充追加预算的，存在1项扣1分； 2. 没有按照轻重缓急原则优先编制预算，导致存在部门刚性支出、一般性支出应报未报的，存在1项扣1分。	按照2023年预算编制情况填写。	
	预算执行	预算编制约束性	5	5	部门按照市财政下达的预算执行，未出现要求调剂预算和年中追加资金的情况。	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1. 本指标综合得分=（1-预算调剂发生率）×分值×60%+（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分值×40%。 2. 预算调剂发生率，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非因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科目、级次、项目调剂。预算调剂发生率=调剂预算数/年初预算数。 3. 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考核非因新出台的统一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和省转移支付资金、非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年中追加资金金额/年初预算数。	按照2023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填写。	
		资金下达及时性	8	8	部门不涉及对下分配资金和转移支付资金。	反映部门主管待分配资金、转移支付资金下达及时性情况。	综合考量“部门资金分配及时性”及“转移支付下达及时性”两项。两项权重各为50%，加权得出最终得分。 1. 考核部门资金分配及时性：对年初没有确定到具体单位的部门待分配资金应在当年6月30日前分配下达，如存在超期未分配的，存在一项扣1份；对不涉及待分配资金的部门，则该项不扣分。 2. 考核转移支付下达及时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五十二条“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三十日和六十日内正式下达。对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的转移支付，应当及时下达预算；对据实结算等特殊项目的转移支付，可以分期下达预算，或者先预付后结算。”依法按时下达的，得满分；未按时下达的，本内容得分=按时下达资金一级项目数÷所有主管资金一级项目数）×本指标分值。	按照2023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填写。	
		资金支出效率性	2	2	部门积极推进工作进度，注重资金使用效益，主动节约财政资金，资金支出率100%。	反应部门资金支出效率，包括是否及时支出、资金是否发挥效益等。	主要考核部门资金支出率：即根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资金效益，以及部门是否垫资、或部门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或部门主动节约财政资金等其他方面因素，可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按照2023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填写。	
		支出管理合规性	5	5	部门严格执行《汕头保税区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资金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反映部门（单位）支出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 1. 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 2. 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 3. 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 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审计提出的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	《汕头保税区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信息公开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1	1	部门2023年度预算已于门户网站公开，暂未公开决算（未到时限）。预算公开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确保及时性和规范性。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的到位情况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决算的,分别从及时性（10%）、规范性（40%）2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决算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10%分值,未及时公开的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即：公开工作合规指标数量÷检查指标数量×40%分值。	按照市财政每年度检查部门预决算公开结果填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备注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1	部门2023年度绩效自评将随同2023年度决算在门户网站上公开。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 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	3	部门出台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内容，明确绩效职责分工要求。	反映部门（单位）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的情况（专门规定或综合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等），以落实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1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科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 以上两项得分各占 5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汕头综合保税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6	5	1. 部门“双监控”有关绩效目标执行监控开展情况评分，但在报送绩效目标及时性上仍需提升； 2. 部门积极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确保自评材料报送的及时性、完整性； 3. 部门积极落实重点评价整改。	反映部门和下属单位在绩效目标执行监控、绩效自评、重点绩效评价整改等方面的执行情况。	1. 根据部门“双监控”有关绩效目标执行监控开展情况评分，包括及时报送绩效目标及运行情况，对监控信息进行收集、审核、分析、汇总、填报，对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进行分析并及时采取纠偏措施等。 2. 根据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评分，包括自评材料报送的及时性、完整性等。 3. 根据部门落实重点评价整改情况评分。 以上3项得分按分别占三分之一权重，对照有关工作要求，有做得不足的地方则逐项扣分。	按照部门自评报送情况、部门落实重点评价整改情况等填报。	
	采购管理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1	本部门建立《汕头综合保税区采购行为内部管理办法（试行）》，已报市财政内部控制系统备案。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汕头综合保税区采购行为内部管理办法（试行）》。	
		采购活动合规性	1	1	本部门未出现采购投诉。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投诉事项成立的，发现1例扣0.5分，扣完为止。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1	1	本部门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及时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及时率100%。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1. 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1分； 8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0.5分； 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根据政府采购系统相关情况进行填写。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1	本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对采购合同进行备案。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章第四十七条“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政府采购系统相关情况进行填写。	
		采购政策效能	1	1	本部门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为712.44万元，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算预留的金额为713.67万元，比率数值为99.82%。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根据各单位2023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资产配置合规性	1	1	部门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均未超过规定标准。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1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0.5分，扣完为止。	《2023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	
	资产管理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0.5	0.5	部门不存在资产处置收益和租金收入的情况，不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收益。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不得分。	决算报表——“财决附04表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资产盘点情况	0.5	0.5	部门委托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全面盘点清查，并出具相关审计报告。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1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固定资产清查专项审计报告》	
		数据质量	1	1	部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023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备注
		资产管理合规性	1	1	1. 部门已出台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程。 2. 部门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 3. 部门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程序规范。 4. 2023年度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未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程；如无，扣0.5分。 2. 是否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如否，扣0.5分。 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如否，扣0.5分。 4. 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 根据上述扣分点，扣完为止。	1. 《汕头保税区管委会机关固定资产管理办法》； 2. 《固定资产清查专项审计报告》。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1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为100%。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 比率≥90%的，得1分；2. 90%>比率≥75%的，得0.8分；3. 75%>比率≥60%的，得0.5分；4. 比率<60%的，不得分。	《存量资产（按使用方向划分）统计表》	
	运行成本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1	1	部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10.47万元，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56.32万元。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根据部门决算数据填报。	
	收入管理	部门收入预算执行率	5	5	部门为行政事业单位，无非税收入计划。	反映部门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为附加考核项。 1. 按照年初部门编报非税收入计划计算收入预算执行率，如平均收入预算执行率≥100%的，得5分； 2. 如存在非税收入未及时上缴情况的，存在一项倒扣1分。	参照2023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填写。	
合计（分数合计上限为100）			100	1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名称	汕头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财供人数（编制总数） 合计	93		行政（参公）编制数 小计		35		下属二级单位数		0	
		公益一类编制数 小计	58		公益二类编制数 小计		0					
年度总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突出保税主责主业，聚焦打好“五外联动”组合拳，着力打造开放平台、构建开放产业、深化开放合作、营造开放环境，以高水平开放推动高质量发展。											
年度完成情况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万元）	部门总支出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部门预算					事业发展支出		按预算级次划分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其中：							
					基建类支 出	信息化新 建支出	信息化运 维支出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 展性支出	市本级资金	对下转移支付	
	42, 215. 04	1, 401. 46	3, 508.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4, 909. 46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备注
管理效率	采购管理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1	本部门建立《汕头综合保税区采购行为内部管理办法（试行）》，已报市财政内部控制系统备案。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 《汕头综合保税区采购行为内部管理办法（试行）》（附件 ）。	
		采购活动合规性	1	1	本部门未出现采购投诉。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投诉事项成立的，发现1例扣0.5分，扣完为止。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1	1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1. 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限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1分； 8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0.5分； 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根据政府采购系统相关情况进行填写。（系统截图）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1	本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对采购合同进行备案。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章第四十七条“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政府采购系统相关情况进行填写。	
		采购政策效能	1	1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根据各单位2023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合计（分数合计上限为100）			100	0								

附件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头综合保税区管委会

自评指标	根据《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填列 (如指标有调整请备注说明)			年度目标值	年度实现值	完成率	佐证材料名称	未能达标完成 或完成率在 150%以上的具 体原因	与系统是否一致		备注
									是/否	填否的，请解释原因（解 释的原因记入复核得分）	
履职效能-整体效能-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区扩能增效-工业增加值	12亿元	13.51亿元	113%	《汕头综合保税区2023年度全面工作报告》		是		
		质量指标	外经外贸-跨境电商进出口增长率	10%	13%	130%	《汕头综合保税区2024年度全面工作报告》		是		
履职效能-整体效能-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的贸易进出口总额	130亿元	141.72亿元	109%	《汕头综合保税区2027年度全面工作报告》		是		
			带动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8%	9.10%	114%	《汕头综合保税区2028年度全面工作报告》		是		
			招商引资-招商活动的签约项目金额（万元）	15亿元	15.46亿元	103%	《汕头综合保税区2029年度全面工作报告》		是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区域协调发展	是否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推进区域协调发展	是	100%	《汕头综合保税区2030年度全面工作报告》		是		
		可持续发展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运转保障	是否保障本部门平稳运转	是	100%	《汕头综合保税区2032年度全面工作报告》		是		